

改革论坛

从“拼团”看农产品“地产地消”价值

【核心提示】 本市多个涉农区疫情期间鼓励推行“农产品套餐+社区拼团”，浦东新区还特别为此开发了微信商城。尽管这种模式最初是为了解决疫情防控期间市民消费和地产农产品销售对接的难题，但其能够成功，并在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后仍然保持活力，实际上暗合了农产品“地产地消”的概念。

□张树良

最近一段时间，单位同事总会在群聊里发出地产农产品的拼团信息，搭配好的蔬菜、鸡蛋等禽类产品、速冻包子、当季水果等，可以说应有尽有，虽然通知都标注了或50份、或100份起送，但拼团失败的次数相当稀有。

拼团大都能够成功有多方面的因素。一来是疫情防控期间，前往超市、菜场购物多有不便；二来是拼团的产品食材新鲜、品质可控、价格实惠，例如蔬菜，30元钱就可以买到10至15斤，品种5~7个，可以满足一家人两三天的饮食需求。

而更不可忽视的一个因素在于，周围参加拼团的人大多是“三农”工作者，对于生产单位及品牌、品质都有一定的了解，有的甚至对生产过程、绿色认证都相当熟悉，再加上联系人是兄弟单位的同事，

多重信任叠加下，拼团生意“火爆”也就不难理解了。

据笔者了解，这种营销模式在疫情防控期间具有相当大的热度，本市多个涉农区都在此期间鼓励和推行过“农产品套餐+社区拼团”，浦东新区还特别为此开发了微信商城。尽管这种模式最初是为了解决疫情防控期间市民消费和农产品销售对接的难题，但其能够成功，并在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后仍然保持活力，实际上暗合了农产品“地产地消”的概念。

“地产地消”作为日本的舶来品，最初是指本地生产的农产品在本地消费，后来又扩展为“按照本地消费者的需求进行生产，通过本地农产品的销售活动，给消费者和生产者当面交流的机会。”尽管我国有部分学者对“地产地消”进行过研究，但整体上这个概念在国内仍是新鲜事物。

“地产地消”概念的形成有一

个历史过程。1981年，日本农林水产省首次提出时，主要是针对当时日本农村传统饮食习惯中钙质、蛋白质摄入不足的问题，期望通过推行“地产地消”，普及健康、科学的饮食文化。之后，随着大量他国农产品涌入日本市场，“地产地消”活动一度沉寂。进入21世纪，由于日本食品行业发生了不少恶性事件，使得消费者对农产品的信任十分脆弱，加上国民更加注重饮食健康，因而更加注重农产品安全性、新鲜度，“地产地消”被重新提出，鼓励消费者尽可能消费当地或临近地农产品，同时鼓励农民生产多种农产品。

从其概念和形成过程可以发现，农产品拼团这种“地产地消”，有着这种模式所具有的明显优势——

实现了生产者和消费群体的直接对接，减少了流通的中间环节，确保了产品的价格优势；

提前预订，给生产者充足时间，基本可以实现当天采收、打包、送达，确保了农产品的新鲜度；

起送份数限制，增加了订单量，摊薄了运输时间成本和运行成本，保障了生产者收益；

基于相互信任的购买行为，减少了过度包装，促进订单的简约化，体现了绿色消费理念；

……

对照以上特点，我们完全有理由认定，地产农产品直营店、企业、学校集中供餐，农超对接，乃至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的体验活动和消费活动等，都可以作为“地产地消”的典型模式。

当然，我们乐见上海农业产业化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通过打造品牌、提升品质、优化服务，将自己生产的农产品销售到全市、华东、全国乃至全球市场，提升附加值，推动农业增效。

但我们同样也应该看到，“地

产地消”模式在推动农产品流通、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重塑生产者和消费者信任关系等方面体现出了独特的价值，值得生产经营者去探索和尝试。特别是在今年疫情防控期间，这种模式对于促进产销对接，保障市民生活和农民收益中的表现，尤其值得我们去审视和探究。

“因为对接上的问题，大米没能团成……”“由于需求量大，西红柿配送时间调整为……”“为减少统计失误，请大家试用一下这个在线协作文档……”在同事组织拼团过程中，仍旧出现过种种问题，既有模式互信和共识、生产者供应保障能力等问题，也有拼团“底商”的精力（或收益，如佣金等）、生产者营销手段等问题，如果长期推行，仍需要生产者做好充足的思想和心理准备，也需要在政策机制推动、成本规模控制、可持续盈利模型等方面下一番功夫。

（作者系本报融媒体中心工作室主任）



现象评说

各抒己见

解码乡村治理体系的关键因素

【核心提示】 “三治融合”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是以“融合共生”治理理念、“人本发展”治理目标、“互嵌互构”治理结构，以及“集成创新”治理过程为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价值选择、先决条件、内在支撑及路径依赖，在推进中国乡村治理现代化中彰显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系统特质。

□姜晓萍

健全“三治融合”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是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的初始条件。一方面，“三治融合”以地方实践的经验总结展开理论叙事，用事实证明了这种治理体系契合现代乡村治理的现实需要。另一方面，“三治融合”基于乡村社会发展规律，符合乡村社会的历史、现实与未来治理逻辑，以乡土社会的历史传承为底色，以现代文明的元素汲取为特色，并以二者融汇共生为亮色，形成了契合中国乡村治理场景的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

“融合共生”治理理念为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价值选择。乡村治理现代化价值取向不仅包含乡村治理公平化、有序化和民主化，而且也涵盖了法治化、文明化、科学化等重要元素。它以共存共生多元价值取向积极有效地回应新时代乡村治理多元利益诉求，探寻一种利益协调、多元并存理性认知、活力激发的新时代乡村治理图景。“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作为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的重要维度，其内含的价值理念对乡村治理现代化的价值选择产生影响。“三治融合”作为新时代乡村治理体系的整体式创新，表征着融合共生的治理理念。从其构成要素看，“三治融合”集聚了自治所传递的“民主”“活力”价值理念，法治所宣扬的“公平正义”价值理念，德治所倡导的“文明、伦理”等价值理念，使之相互作用，达至异质互补平等独立以及共同受益。这为尊崇乡村治理现代化共存共生价值取向提供了基础，既符合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的应然要求，又是同社会整体发

展相协调的现实选择，体现了现代文明特征。

“人本发展”治理目标为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先决条件。乡村治理现代化如果不以人的全面发展为先决条件，则难以取得预期效果。英格尔斯在《人的现代化》中认为“完善的现代制度以及伴随而来的指导大纲、管理守则，本身是一个空壳。如果执行和运用这些现代制度的人，自身还没有从心理思想、态度和行为方式等经历一个向现代化的转变，那么失败和畸形发展的悲剧结局是不可避免的”。“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内含“人本发展”的治理目标，以“自治”的方式为人的全面发展提供实践场域，通过对农民赋权增能以在乡村治理过程中渗透农民的首创智慧，推动农民实现全面发展。这一治理方式是依据主体的创造性实践而提出的治国理政基本方略，基于历史传统及当下经验对乡村上层建筑自我调整的实践活动，旨在乡村治理中调动农民参与积极性、强化农民主体地位，不断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最终实现农民的全面发展。这不仅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乡村治理现代化价值旨归，而且体现了以人民的情怀彰显乡村治理现代化的本质属性。

“互嵌互构”治理结构为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内在支撑。新时代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既需要外生发展动力与内生发展动力相融合，也需要外部规制与内部规则相融通。“三治融合”推动国家治理与社会治理的双向互动，推动党的领导下多元主体间的互动和协同，积极探索建立互嵌互构治理结构，确保了乡村治理现代化的动力源泉与制度保



障。一是乡村治理主体结构的相互嵌构。“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作为要素搭配趋于科学化的有机整体，其多元参与网络化体系合理界定了体系内各主体角色，以主体的嵌构优化构建了分工协作、合作共赢、共建共享的治理体系，实现了主体协同和各自作用发挥，为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源生动力。二是乡村治理规则结构的相互嵌构。“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将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有机结合，形成一套契合乡村传统习俗且融合了现代性元素的行为规则体系。法治以正式规则明确了治理主体的行为边界，德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乡村传统文化筑牢了内部道德体系，促使治理主体在乡村治理过程中由外在约束走向内在自觉。

“集成创新”治理过程为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路径依赖。乡村治理现代化是一个系统、创新性工程，需要统一的战略规划部署推动实施，以实现乡村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以“集成创新”为导向，集聚了

行政的、法治的、德治的和自治的力量，并将各层级的力量组织成一个治理中心，运用多种治理方式，多种治理资源展开集成式治理。一是治理方式的优势互补和创新发展。“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着眼于治理体系的整体运作和效能释放融合了参与式、协商式、契约式等治理方式，集合了整体性治理、系统性治理综合性治理和协同性治理等多种治理手段，在促使不同治理方式发挥各自优势的基础上实现优势互补和手段创新。二是治理资源的集聚整合和优化配置。“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是一个多元参与的网络化有机整体，整合了国家赋予治理主体的刚性、显性政治资源，如组织资源、法律政策资源等，吸纳了乡村社会内生的柔性、隐性治理资源，如社会资源、文化资源等，同时汲取了乡村社会的各种经济资源。通过乡村治理资源的优化配置，既盘活了乡村治理的存量资源，又用好了乡村治理的增量资源，夯实了乡村社会的治理基础。

（摘编自《湖北民族大学学报》）

疫情对于农业农村的影响需准确评估

□张红宇

从全球范围来观察，新冠肺炎疫情仍在持续中，由于中国经济与全球经济紧密相连，中国农业与全球农业紧密相关，这种突发事件导致的社会危机，发展阶段导致的不确定性，城乡互动导致的关联性以及产业融合带来的传导性，波及到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有的影响已显现，有的正在显现，还有的尚无法预见，迫切需要我们对中国农业农村经济未来发展趋势有一个比较清晰的认知。

其一，疫情增加了农业农村运行的不确定性。疫情从对农产品流通领域影响到生产经营环节，从影响农民充分就业到影响农民收入，最后会波及脱贫攻坚质量和小康社会的成色，新的挑战不可低估。

其二，疫情需要强化对农业农村相关重大问题的判断。现阶段疫情在中国得到有效控制，但在全球持续蔓延，由公共卫生事件到粮食安全，进而引发产业安全和贸易安全，产业安全引发就业安全，就业安全引发收入安全，一连串的重大问题的波动串连，需要认真加以研判。

其三，疫情凸显出危机管理的极端重要性。疫情的发生、发展和蔓延，从社会生活影响到经济生产，从农业影响到农民和农村，既表现出非常态事件导致的危机传导性，也折射出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收入阶段，城乡融合度加深以及产业关联度增加带来的挑战性需要强化危机管理。

（摘编自“重农评”）